重庆市城口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城口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机构改革后机构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科级，隶属县财政局管理。

（二）机构设置。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机构改革后设三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企业财务管理科、企业统计评价科。具体职责任务：

1. 根据县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协助主管部门对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加强监管，维护所有者权益；

2.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3.根据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负责企业国有资产收益的监督、管理；

5. 依照法定程序对所出资企业的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对其进行奖惩

6.负责组织企业资产的产权登记，清产核资，资产评估，纠纷调处及对资产权属变动、资产处置的审批工作

7.负责对于经营性资产的审批和保值增值的考核监管工作

8.指导推进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改革和重组

9.依照相关规定向所出资企业派出监事会

10.负责资产财务报表汇总上报及统计分析工作；

11.履行出资人的其他职责和承办本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2.向本级政府和上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报告工作。

**（三）单位构成。**

隶属县财政局管理，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机构改革后设三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企业财务管理科、企业统计评价科。

**（四）机构改革情况。**

城口县国语资产管理中心机构改革后机构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科级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19年度收入总计129.09万元，支出总计129.09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6.41万元、下降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及人员经费有所减少。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107.6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1.4万元，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126.6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46万元。

2.收入情况。2019年度收入合计129.0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6.41万元，减少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出人员2名，人员经费有所减少，另本年度项目经费有所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7.69万元，占83%；年初结转和结余21.4万元。

3.支出情况。2019年度支出合计129.0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6.41万元，减少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出人员2名，人员经费有所减少，另本年度项目经费有所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05.63万元，占81.8%；项目支出21万元，占16.2%；此外，结余分配2.46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2.4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8.94万元，下降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入减少，所有费用均在本年度支出，无其它应付款。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26.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9.62万元，减少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及人员经费有所减少。

**2.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6.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7.47万元，减少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及人员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3.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2019年度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7.6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8.56万元，减少38.8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2名，项目有所减少，所以收入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0.66万元，增长23.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委托业务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8.94万元。

2.支出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6.6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7.46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人员两名，人员经费有所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9.6万元，增长45%。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的社会保障就业、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32万元，占0.2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1.07万元，占8.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87万元，增加8.5%，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社会保障费。

（3）卫生健康支出4.26万元，占3.3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29万元，增长7.3%，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卫生健康支出。

（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06.11万元，占8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8.1万元，增长56%，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人员津补贴及超额绩效等费用。

（5）住房保障支出4.86万元，占3.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7.2%，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5.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6.1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26万元，增长9%，主要原因是19年有补发18年超额绩效奖，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19.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14万元，下降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内部差旅费及培训费有所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13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57万元，下降81%，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68万元，下降81%，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三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单位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费0.1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资国企改革中，相关部门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57万元，下降81%，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68万元，下降81%，主要原因是.：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1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19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130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9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48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主要用于办公费、信息网络购置更新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14万元，下降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办公费及培训费用等减少。

此外，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1.5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46万元，增长2,085.71%，主要原因是培训次数增多。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9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5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项目的预算绩效管理与绩效自评。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项目的预算绩效管理与绩效自评。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无）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9221629